

比價代理人委任書

委任人 住 市 區 里 路 段 巷 弄 號

受任人 住 市 區 里 路 段 巷 弄 號

為參加 貴所 比價委任比價代理人事，查 貴所已定期
年 月 日比價，茲因本人有事不克到場，爰依民法第 532 條之規定，委任
為比價代理人全權處理一切開標事宜。

此 致

法務部矯正署高雄戒治所

廠 商： 蓋印

委任人：

負責人： 蓋印

受任人： 蓋印

- 說 明
1. 比價時限負責人到場參加，並請隨身攜帶身份證明文件。
 2. 如負責人有事不克到場出具本委任書委請他人持負責人本人印章及廠商印章或授權代表之印章全權處理一切比價事宜者，可視同負責人本人到場參加。
 3. 由公司行號、負責人出席者，免填比價代理人委任書。

收 據

茲收到法務部矯正署高雄戒治所退還押標金新台幣
百 拾 萬 仟 百 拾 元 整。

具 領 人：
(負責人)

商 號：

地 址：

案 由：

支 票 號 碼：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本封面請自行服貼於包裝容器上，可用牛皮紙、紙箱或其他可盛裝密封容器，內裝招標文件規定資料。

標 的 名 稱：100 年財 01-1 雜項類

截止收件時間：100 年 01 月 25 日下午 17 時正

開 標 時 間：100 年 01 月 26 日上午 10 時正

收 件 地 址：82444 高雄市燕巢區正德新村 5 號

法務部矯正署高雄戒治所 收

投標廠商名稱（全銜）：

地 址：

電 話：

統 一 編 號：

編 號	
本欄由主辦機關 於開標時編列與 投標封同一號碼	